

國立楊梅高級中學_公文簽核表

本件已簽結

文別區分：簽稿 文號：0009 速別：普通件
擬稿日期：105/02/26 簽結日期：105/02/26 送發日期： / /
承辦單位：教學組 李榮彬 決行層級：第1層決行
發文字號：教字第111_0009號 附件數量：
分類檔號： 保存年限： 年
受文單位：
附件內容：(105簽_11100009_1.PDF, 共1個附件檔)

簽辦單位：教學組、教務處、主計室、秘書室、校長室

主旨：呈本校「107課綱經驗分享講座 I」實施計畫，請 鈞長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講座時間：105年3月15日(星期二)中午12：10至14：00。
- 二、講座地點：本校蘊慧樓二樓第1會議室。
- 三、講座對象：本校「107課綱核心工作小組」成員。(23人)
- 四、講師：王敏芬主任。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教務主任)
- 五、所需經費計4,556元，其中4,400元已編列於「107課綱核心工作小組會議」，另156元編列於本次「107課綱經驗分享講座 I」由105會計年度優質化子計畫B-2寰宇文化多元交流項下支應，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擬辦：奉核後賡續辦理各項事務。

敬陳

校長

教學組：

105/02/24 10:55:19 教師兼教學組長：李榮彬

教務處：

105/02/24 16:59:24 教師兼教務主任：劉湘櫻

主計室：奉核後，請影印乙份送主計室核參。

105/02/25 09:18:16 佐理員：陳惠貞

主計室：

105/02/25 09:48:44 主計室主任：方竟曉

秘書室：

105/02/26 08:31:36 教師兼秘書：張志銘

校長室(決行)：如擬

105/02/26 08:45:32 校長：林桂鳳

附件

國立楊梅高中「107 課綱經驗分享講座 I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 目的：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，整合多元教學資源，提供學校課程設計，評估課程實施成果，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，並強化教師的專業責任。
- 二、 講座時間：105 年 3 月 15 日(星期二)中午 12:10 至 14:00。
- 三、 講座地點：本校蘊慧樓二樓第 1 會議室。
- 四、 講座對象：本校「107 課綱核心工作小組」成員。(23 人)
- 五、 講師：王敏芬主任。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教務主任)
- 六、 經費：由 105 會計年度優質化子計畫 B-2 寰宇文化多元交流項下支應。

項目	明細	預估經費(元)	備註
講師費	1,200 元 * 2 時	2,400	已編列於「107 課綱核心工作小組會議」
補充保費	2,400 元 * 1.91%	46	
交通費	15 元 * 2(來回)	30	中壢至楊梅(臺鐵區間車)
膳費	80 元 * 26 人	2,080	(1)含工作人員 1 人及實習教師 1 人。 (2)其中 80 元 * 25 人 = 2,000(元) 已編列於「107 課綱核心工作小組會議」
合計		4,556	

- 七、 本辦法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